

西藏大古电站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西藏大古电站送出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现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要求向公众公示如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本工程包括：扩建 500kV 沃卡变电站，位于山南市桑日县白堆乡；新建大古水电站～沃卡 500kV 变电站 2 回 500kV 线路，新建线路长度约为 2×30km，途经山南市的桑日县、加查县。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 施工期环境影响

由于地表开挖、施工车辆行驶、施工人员活动等，将对原地貌及植被造成破坏。此外，施工产生的废污水、扬尘、噪声、生活垃圾等，将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 运行期环境影响

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和噪声对当地环境有一定影响。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1. 变电站污染防治措施要点

(1) 施工期环保措施：对作业面和沙石料适当喷水，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各类施工场地和施工生活区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的排放加强管理，防止无组织排放；夜间一般不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尽量避免在雨季及大风天气施工；施工单位做好施工组织设计，文明施工。

(2) 水污染防治措施：变电站本期扩建不新增运行维护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量。

2. 输电线路污染防治措施要点

(1) 尽量避让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敏感区域，尽量远离居民点。

(2) 按照有关设计规程及环保标准，合理控制线路导线净高，保证附近建筑物或被跨越物满足有关标准要求。

(3) 合理选择导线、子导线分裂间距及绝缘子串组装型式，合理控制导线对地线高度，减小电磁及噪声影响。

(4) 施工期采取有效的环保、水保措施减小环境影响，保护生态环境。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

本工程为 500kV 交流输电工程，属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项目（第四项 电力 第 8 条 500 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相关规划。工程在设计、施工、运行阶段将按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要求，分别采取一系列的环境保护措施来减小工程的环境影响，本环评在对其进行论证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又增加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在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可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国家环保标准要求的范围内。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工程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与本工程利益相关的任何单位或个人若需要查询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可从即日起登陆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网站或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网站查阅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 范围：变电站附近及线路沿线可能受影响的公众、团体和单位。

2. 主要事项：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的态度，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等。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调查表、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实名、书面反馈意见，并请留下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向提出意见的公众反馈公众意见采纳与否的意见。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即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九、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拉萨市当热路 4-2 号 邮编：850000 联系人：孙帅 联系电话：13889091997

2. 环评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环保工程部）

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团结南路 22 号 邮编：710075 联系人：海涛 联系电话/传真：029-89583757/3749

电子邮箱：haitao@nwepdi.com